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中国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资本风云 我们亲历

20
中国证券报社 编

中国证券报20年作品选

公司市场篇



金融时报
2008年金融时报奖新闻奖作品集

新华出版社

资本我们亲历
风云



编委会

主任：林晨

副主任：王坚 段国选 马忠志

编委：卫保川 闻召林 曹志为 门耀超 冯刚 孔雪松 杨江翰
孙伶 陆明丽 张德斌 王军 王磊 马朝阳

执行主编：马朝阳

副主编：周松林 鲁孝年 林威

编辑：陶俊 董凤斌 费杨生 孙宏 杨光 卢铮 张楠
李少林 吕强



总序

/ 林晨

中国证券报已经走过 20 年风雨历程。

20 年来，中证报与中国资本市场同行，在发展中成熟壮大；

20 年来，中证报秉持“可信赖的投资顾问”的办报宗旨，诚心诚意为投资者服务，不敢有丝毫懈怠；

20 年来，中证报在记录资本市场发展轨迹的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精神财富，值得和大家分享。

这也正是我们下决心出版这套丛书的初衷。

财经媒体尤其是证券媒体是干什么的？不是告诉你怎么操作，而是告诉你怎么发现。发现什么？发现价值。说到底，是帮助投资者在市场上寻找有价值的投资标的，帮助投资者学会从价值角度判断和拓展自己的投资空间。

这是我们的办报理念，也是我们的一贯坚持。

中国资本市场发展轨迹告诉我们，投资理念的成熟不可能一蹴而就。经历了这个市场的起起落落，目睹了各色人等的悲欢离合，听多了一夜暴富又倾家荡产的故事，才有了人们的冷静和理性。作为这个市场发展轨迹的亲历者和记录者，过去发生的事件和故事都应成为后来者的借鉴。

经历了必有感悟。我们在记录历史轨迹的同时也要记录思想的轨迹。中证报一贯重视言论报道。言论是什么？观点的表达。而观点则来自于感悟。这里收集的言论大多来自于基层的草根调研，大多是记者和编辑的有感而发。正是来自于民间，来自于市场，来自于调研，这些言论才在当时产生过影响，有的还是很重大的影响，才能成为现在读来仍能给人以启发的精神食粮。

媒体是一个平台，是社会各种声音的集散地。20年来，有很多专家学者在中证报上发表看法和建议，为资本市场建设鼓与呼。我们在梳理他们的作品时有一个感觉：我们梳理的实际上是中国资本市场改革和开放的历史进程。在中国资本市场发展和改革的每一个重要节点和关键时刻，都有他们的声音。有的声音受到了国家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成为制定政策的重要参考和依据。

已经走过的路没有必要重走，但前提是知道自己已经走过什么路。我们所做的无非是在走过的路上做个路标。这些路标不一定好看，但我想一定有用。

是为序。



(中国证券报社长兼总编辑)



专业的眼光 我们的方向

/ 闻召林

“用专业的眼光，做专业的报道”。

这是中国证券报展业 20 年来，在日趋激烈的财经媒体竞争格局中，逐渐摸索出的一条报道思路。具体来说，这一报道思路就是从关注投资品二级市场价格波动为起点，诠释价格波动表象背后的价值逻辑，寻找和发现影响未来价格波动的种种预期。

中证报是一家读者与投资者高度重合的财经媒体，这样的受众属性也决定了必须走专业报道的思路。众所周知，专业投资者做投资的基本逻辑不外乎两种：一是利用市场短期波动赚取交易差价，二是基于价值挖掘获取长期投资收益。沿着这一“专业”逻辑，中证报逐渐摸索出区别于其他财经媒体的原创新闻路径：一方面围绕股市、期市、债市等二级市场投资品价格波动现象，加之以系统、详实的数据分析与专业点评而展开的市场新闻报道；另一方面以上市公司法定信披为基础，辅之以上市公司个体或行业板块的草根调研，最终形成价值挖掘与风险揭示双重取向的公司新闻报道。回望中证报 20 年新闻报道的过程，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市场新闻与公司新闻已经成为中证报打造权威专业财经报道平台的重要支点。

有人说，从 20 世纪九十年代末开始，包括房市、股市在内的投资品市场迎来一个大繁荣的周期，中国财经媒体也开始进入一个迅速成长阶段。中国证券报有幸赶上了这个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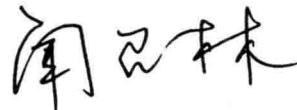
金阶段。

起步于九十年代初期的中国证券市场，经过最初十多年的风风雨雨，终于在股权分置改革这一重大制度变革推动下，从 2005 年开始迎来一个爆发式增长阶段。从市场规模来看：1990 年底沪深交易所成立时仅有上市公司 13 家，到 2006 年底这一数字已达到 1300 多家，2007 年增加到 1530 家。至 2012 年初，沪深两市上市公司已达 2300 多家。与此相呼应，沪深股市的股票总市值更是有了飞速的提升。从 2000 年到 2005 年底，沪深股市总市值始终在 2 到 3 万亿元之间徘徊；然而到了 2007 年 1 月，却一举突破 10 万亿元，同年 8 月首次突破 20 万亿。2007 年 10 月 16 日，上证指数登上 6124 点历史高位时，两市上市公司总市值达到 28 万亿元；同年 11 月 6 日，中石油上市，总市值创下了 33.62 万亿元的历史纪录。至当年年底，在市场出现持续大幅下跌的背景下，我国沪深股票市值仍高达 3.5 万亿美元，仅次于美国居全球第二位，居新兴市场国家第一位。伴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市场结构日趋丰富，以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等为主体的多层次股票市场已然形成，商品期货、金融期货市场逐渐丰富，交易所债市与银行间债市同步发展。

在这一轮全球瞩目的资本创富浪潮中，中国投资人亲身领略了财富增长过程中的欣喜，也真切感受了股市暴涨后风险释放所带来的阵痛。而作为发行人的上市企业，则成为这轮博弈中最大的受益者。截至 2011 年底，2000 多家上市公司 20 多年来融资总额达到 7.6 万亿美元左右。其中，股票融资 4.6 万亿美元左右，债券融资 3 万亿美元左右。仅 2006 年一年，A 股公司 IPO 就突破了千亿大关，2007 年更是创下了 4470 亿元的历史纪录。

资本市场的潮起潮落，为我们的市场报道和公司报道带来了无穷的新闻资源。作为一家专业财经媒体，中国证券报报纸平台以每天近 10 个版，七、八万字的容量推出市场与公司新闻报道。与此同时，中证网、中证手机报等中证多媒体平台，还在交易时段和非交易时段，以多种形式不间断发出市场与公司的原创报道。十几年来，我们不仅忠实记录下市场的涨落，更是从不同的角度描绘出投资者的甜酸苦辣，以及 2000 多家上市公司通过证券市场这个资源配置平台所实现的重大蜕变。

您手中的这本作品集，就是本报公司、市场海量报道中的一小部分。这个作品集虽然远远不能呈现中国上市公司与市场发展的全貌，但是却可以充分体现中证报财经报道过去与未来的方向——以专业的眼光，做专业的报道。



(中国证券报副总编辑)

D 目录 irectory

- 1 总序
- 3 序言 专业的眼光 我们的方向

001 公司及产业报道篇

002	合法乎 联手操纵乎 ——“宝延风波”中的两个核心问题	陆明丽 1993
006	开国家股大宗协议转让先河 ——恒通置业协议受让棱光实业 35.5% 股权	陆明丽 1994
009	绍兴百大首开法人股转让先例	陆明丽 周军 1994
011	上市公司董秘日子过得怎样	赵维 程世霖 1998
016	厦华电子要为中国彩电讨公道	施如海 1999
019	郑百文——超越重组	杜跃进 张义敏 2001
029	状告亿安黑庄	王坚 孔雪松 2001
035	银广夏重组悬念不少	蒋文革 江波 2001
038	走近独立董事	周军 朱茵 2002
048	盛宴还缺什么料 ——关于深圳本地股重组的全方位透视	孙伶 吴铭 陈赋斌 2002
056	永生重组之痛	张德斌 2002
066	深发展股权转让真相	翁俊山 段国选 2002
074	税收黑洞中的哭泣 ——四川白酒行业上市公司业绩下滑探析	陈敏 奕煊 邹渔 2002
081	歌华涨价惊动法庭	翁俊山 2003
092	丰原华源双雄夺“江山”	黄俊峰 2004
101	社保基金因时而变	朱向军 2005
104	网络投票 波澜不惊的第一天	本报记者联合采写 2005
107	第二批试点试出了什么	曹腾 2005
110	试点突破坚冰 股改柳暗花明	闻召林 穆立国 2005
117	丝绸股份近 4 亿购地款去向何方	李巍 2005
122	“计划电”顶牛“市场煤”	陈亮 2006
127	掘开 150 亿元的冻土层	程胜 吴铭 2006

131	以创新打造世界一流银行 ——独家专访中国建设银行董事长郭树清	林晨 于力 俞靓 2007
136	国信：“狼性”与“人性”的故事	程胜 陈劲 2008
147	跨越大洋的博弈	高建锋 董文胜 王进 2008
151	珠三角遭遇“用工荒”尴尬	万晶 蒋家华 龚小磊 2009
155	“国际旅游岛”扫除廿年迷茫 海南再次腾飞欲乘势起航	杜雅文 蒋家华 蒋文革 2009
164	房价熄火 京沪深房租普涨	王锦 周文天 万晶 2010
168	连续11年不分红 美菱电器如此“回报”投资者	陈静 2010
172	中国轮胎生死劫	顾鑫 2010
177	中国式能源短缺拷问能源价格形成机制	王颖春 2010
182	A股市场“资本玩偶”沉沦轨迹揭秘	李若馨 2011
188	浮云飘散 云计算产业化路径渐清晰	王荣 2011
194	*ST星美“皮包上市公司”残喘到何时	欧阳波 2011
199	铅蓄电池业洗尽铅华更从容	顾鑫 2011
204	ST渝万里史上“最慢”上市公司	王荣 2011
207	A股“僵尸”公司守“壳”有术	李少林 2011
214	“地炼”夹缝中闷声发大财之谜	汪珺 2011
220	铁路工地一线直击：2700亿掀不起复工潮	孟斯硕 2011
227	“罢董”议案被否 重啤疫苗余音未了	刘国锋 周渝 2012
231	芜湖楼市新政“叫停” 地方调控欲松还紧	于萍 刘国锋 2012
236	神秘中介“分羹” 西安旅游千万利润	王锦 2012
241	地板检验证书花钱可以买到	顾鑫 2012

245 市场报道篇

246	迎接蓝筹股时代	卫保川 2000
250	如何看待2001年市场环境	冯刚 2001
253	2004在涅槃中重生	卫保川 2003
259	科技股缓解“审美疲劳”	王磊 2004
261	结构调整 调出五味心情	王磊 2004
263	制度因素奠定转折基础	卫保川 2005
266	寻宝·换宝·守宝	王磊 2005
269	期待转折点的来临	卫保川 2005
276	制度变革加速AH股价值重构	董凤斌 2006
279	趋势不改 概念全新	王磊 2006
282	货币造“牛”	卫保川 2006
284	千九之上 越简单越有效	王磊 2006
287	投资机遇就在眼前	王磊 2006
289	2007牛市之路多曲折	卫保川 2007
294	“估值恐高”大可不必	龙跃 2007
296	“次级债冲击”到底有多大	卫保川 2007
298	增加一份理性	卫保川 2007
300	破4000一慢二看三通过	王磊 2008
303	“看不懂”背后的四大假设	王磊 2008

306	把握“1”时代的根本	王磊 2008
308	从“6”到“1”“繁荣”落幕后的四大启示	贺辉红 2008
311	“双底”灭熊	龙跃 2008
314	2009 流动性渐融股市坚冰	卫保川 2009
319	M1 增速回升的背后	龙跃 2009
321	紧盯银行 关注美国	李波 2009
323	美元下行“撬”起了谁	李波 2009
325	2010 回归均衡 布局“虎头”	卫保川 丛榕 龙跃 2010
331	2011 滞胀迷雾 负重前行	卫保川 丛榕 2011
337	业绩压力 撼肘 A 股	孙见友 2011
340	弱市撞上提准 四问四答厘清迷局	丛榕 2011
345	看大势需三把“剪刀”	李波 2011
347	提准变奏折射三大信号	葛春晖 2011
350	资金面回归紧平衡	张勤峰 2011
353	央票量升率降并非政策转向	葛春晖 2011
355	2012“宽”货币 估值“升”	卫保川 丛榕 2012
362	逆回购解近忧 降存准除远虑	张勤峰 2012
364	“深蓝”择时 “浅蓝”择股	曹阳 2012

公司及主產地報道

篇



合法乎 联手操纵乎

——“宝延风波”中的两个核心问题

/ 陆明丽 1993-10-10

10月6、7、8日，震动中国股坛的上海“宝延风波”高潮迭起。

6日，宝安上海公司总经理亲自带队造访延中，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要求查询延中账目，遭到拒绝。

7日，延中股价飙升57.46%，达到42元。同日，上海股市成交总金额达到34亿元，成交创1.61亿股的天量，而延中竟拥有其中的40%。

8日，宝安上海公司发布致延中股东及员工的公开信，再度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宝安集团董事局主席在深圳发表讲话说，“此事策划已有时日”，目的是要“延中的说话权”，而并没有“全面收购计划”。延中公司则透过媒体，对宝安收购的部分延中股权是否合法提出疑问，表示将诉诸法律和主管机关，请求调查、裁决。并认为宝安上海公司提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要求不合有关规定，再次予以拒绝。

5%以上的股权是否合法

9月29日，宝安上海公司拥有延中股票占延中总股本的4.56%。9月30日，这一数字飙升至16%。由此而引发了这部分股权的取得是否合法的争议。这是“宝延风波”的第一个核心问题。延中认为，上海宝安持有18%的延中股份中除5%以

外，其余部分都是不合规范取得的，因此他们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不符合有关规定；此外，由于宝安公司所作所为引起延中股票成交量异常放大，股东身份很难界定，所以，延中不会因宝安上海公司的提议而召开股东大会。

宝安上海公司就这一问题解释说，宝安上海公司9月30日仅仅知道持有5%以上，10月4日早晨交割资料显示已拥有16%延中股票，公司即发出了补充公告。宝安集团总经理陈政立在回答记者提问上海宝安持股超过5%以上的操作过程是否规范时说：“我们是努力按照有关规定去做的”。

延中公司则认为，9月29日，宝安上海公司已拥有延中股票4.56%，按照达5%就要申报的规定，它只能再买0.5%（约15万股左右）。然而9月30日集合竞价时，宝安上海公司一笔就购进延中股票342万股。这样既未在5%时公告，又没有按照有关法律关于在达到5%以后必须以5%为限分批购进的规定，一跃而至16%。这是明显的不合法收购。

延中公司聘用的法律顾问上海金融律师事务所律师尹文清说，《暂行条例》规定5%就要申报公告，以后每买卖2%也都要申报公告，并在申报公告前和申报公告后2天内不得再行买卖该种股票。这项规定是为了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让每个股东获知真相后决定自己是抛出或持有该种股票。宝安上海公司一步跃至16%，剥夺了其它股东及时作出反应并调整自己行为的权利。

联手操纵行为是否存在

虽然并没有人能向公众展示真凭实据，但有关上海宝安的相关连企业持有大量延中股票的传闻早已沸沸扬扬，有的说已逾30%，有的甚至说达到50%。因此，市场人士呼吁有关部门从稳定股市大局出发，尽快查明真相。如果没有则还上海宝安一个清白，如果有则按有关规定办事。

《暂行条例》规定直接或间接持股达到5%时应该公告，直接或间接持有30%时应发出收购要约。但是对什么属于“间接持股”却没有明确界定。

如果宝安集团的其他子公司、合资公司以及其他关联企业也持有相当数量的延中股票，并且被视作间接持股的话，那就可以认为它们的间接持股总量尚不足延中股票总量的14%，因此，宝安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延中股票未达30%、作为独立法人的相关联企业各自持有的延中股票也未达5%这两个必须公告的界线。

上海宝安在持有 5% 以上的延中股权时，按规定发布了公告。所依据的这个规定是列在《条例》中“上市公司的收购”条款内。股市中人自然会将宝安的行为视为收购行为。如果宝安真无收购意愿，那么这一意愿应该在第一次公告时就明确宣布。为什么却迟了许多时日。由此，股市中人自然产生了一个疑问：这是正常的市场行为还是联手造市？

关于何为“联手造市”，现在法律条文中仍没有明确的界定。

延中特聘顾问，香港宝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郭敬文、中国业务代表张锐告诉本报记者，香港法律对相关连操作（acting in concert）是这样界定的：一家公司的母公司、子公司、子公司的子公司、联营公司，这家公司的董事和他们的近亲，董事或亲戚控制的公司以及由他们控制的信托基金所控制的公司，这家公司的退休基金、财务顾问包括证券经纪、公司的合作伙伴等，这些公司或个人通过协议或口头认同一起合作对某家上市公司采取行动就是相关连操作。除非他们能够证明他们不是。

倘若上述两个问题能得到圆满解释，宝安此次收购延中部分股权的行为无疑将为我国股份制改革和证券市场的发展起到极大的推动作用。

作者的话：

1993 年 3 月，证券市场经历了第一次大扩容，随之，A 股投资者也第一次尝到了牛市的滋味。当年 9 月 3 日，交易所宣布开放 B 字头账号，允许法人机构进入二级市场。市场人士大多将此举措解读为“双向扩容”，那些上市公司更是没往深处去想。

但是我和一些朋友却敏锐地嗅到了中国证券市场精彩购并好戏即将开演，诸如“延中实业”之类的小盘全流通股明显处于资本并购的风险中。9 月中旬起，随着淡静的股市被“延中实业”的独立上涨搅动，我开始构思一篇文章，标题我已经想好了，就叫“假如延中被收购怎么办？”我甚至还和朋友热烈讨论了一番证券市场过度并购的害处。因此毫不夸张地说，当 9 月 30 日上午收盘前，上证所宣布延中实业停牌，上海宝安公告已持有 5% 的延中实业股票时，我是反应最快最先到位的记者。

我冲到交易所，用秘书刘民瑞桌上的电话接通了正在场内的尉文渊要求采访，

他不置可否，反而先问道：“你是什么看法？”我的回答是：“这是一起市场并购，对证券市场的发展建设有积极意义”。他大为赞同，随即发表了他的评论。这篇有尉总看法的报道是我写的宝延风波系列第一篇报道，既是独家，也为此次并购事件的意义奠定了基调。

我很快找到了处于震惊和愤懑之中的、质朴的延中实业董事长周鑫荣和总经理秦国梁。他们的痛苦、纠结、不甘和无奈让人动容，但是资本市场是不相信道德评判的。之后我将香港宝源投资的张锐介绍给他们，成为“延中实业”的反收购顾问。因为延中实业对此作了公告，自然又将中国证券市场第一场并购大戏推向了高潮。

最终中国证监会公布处理结果，宝安公司在二级市场购入的延中股权有效，但宝安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罚款100万元。

历史地来看，“宝延风波”对市场建设和发展具有很大的积极意义，它的建设性大大超过了夹杂其中的太多的法律、法规瑕疵。而且，正是“宝延风波”中暴露的一系列问题，加速了市场立法和监管的完善。

宝延风波系列报道使刚创办第一年的中国证券报“洛阳纸贵”、声名大噪。

开国家股大宗协议转让先河

——恒通置业协议受让棱光实业 35.5% 股权

转让价每股 4.3 元 恒通获准豁免其全面收购要约义务 但不排除全面收购可能

/ 陆明丽 1994-04-29

珠海经济特区恒通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国家股持有者上海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4月28日在此间共同宣布,恒通置业以每股4.30元的价格协议受让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35%的股权。

棱光实业总股本3379.9万股,其中国家股占总股本的55.62%,法人股占总股本的11.83%,个人股占总股本的32.55%。恒通置业参股后,棱光实业总股本不变。上海建材集团所持国家股减为679.9万股,持股比例为20.12%,恒通公司持股1200万股,持股比例为35.5%,这35.5%股权性质由国家股转成法人股,棱光实业的法人股相应调为1600万股,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调整为47.33%,个人股未有变动。

股权转让的双方宣布,此次转让已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批准,并已分别报告上海市证管办和上交所,获准办理发起人股份协议转让的过户手续。根据棱光公司目前的净资产状况,长期发展潜力和无形资产因素综合考虑制定了协议转让价每股4.30元。

恒通公司宣布,恒通公司及其子公司并未持有棱光公司已上市流通的股份;根据建材集团与恒通公司达成的转让协议,恒通公司将长期持有其通过此次转让所获得的棱光公司股份,在3年之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股份。

由于恒通公司通过此次转让获得的棱光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已超过30%,根据《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八条,恒通公司应当向棱光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收购要约。但鉴于此项转让的标的为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中的不可流通部分,恒通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出书面申请,要求豁免其全面收购要约义务,此项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批准。

恒通公司郑重承诺，在国家没有新的规定之前，除按《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八条规定，对棱光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进行全面收购之外，恒通公司及其子公司、恒通公司参股或出资比例达20%以上的关联企业，不会以其他任何方式购买棱光公司已上市流通的股票。但恒通公司不排除在必要的时候对棱光公司的已流通股份进行全面收购的可能性。如果恒通公司在二级市场购买一股棱光股票，中国证监会即要求恒通公司对棱光公司进行全面收购。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棱光公司《章程》，建材集团与恒通公司已征求棱光公司董事会同意，准备提请棱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改选棱光公司董事会。建材集团和恒通公司一致同意，有关棱光公司1993年度配股事宜，不受此项转让行为的影响，仍按原计划提请棱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棱光公司股东大会将于1994年4月30日在上海举行。

根据上海证交所安排，棱光实业股票今日上午停牌。

作者的话：

“恒通置业”协议受让“棱光实业”35%股权开了国有股大宗协议转让的先河，新闻价值很大。无论从国有资产的股权管理，还是从证券市场的制度建设、功能完善角度，“恒棱案例”都是一个里程碑。当然，由于其涉及的是股权分置市场结构下的非流通股，所以，它对市场人士的刺激效应不像“宝延风波”那么大。但从逻辑上讲，发生于1994年“五一”前夕的“恒棱案例”，是半年多前“宝延风波”肇始的资本市场购并大戏的延续，而且，这场不见市场硝烟的购并大戏触及到了更为深层的制度结构，也首次鲜活地揭示了“买壳上市”的诱人魅力。

“恒棱案例”包含了“恒通置业”以5160万元协议受让“棱光实业”国有大股东所持35%股权，进而成为“棱光实业”第一大股东的环节，以及一年半后“恒通实业”将其属下全资子公司“恒通电表”以16亿元价格转让给“棱光实业”的环节，这两个环节的两笔交易一并实现了“恒通实业”的买壳上市和“恒通电表”的项目融资。应该说，这是一次非常漂亮的资本运作。尽管恒棱姻缘的最终结局并不完美，但“恒通实业”确确实实收获了资本市场先行者的巨额红利。

那段时期的财经记者往往摆脱不了一个纠结：一方面为一个又一个“第一”

而兴奋，为这些“第一”给改革和市场建设提供的驱动而鼓与呼；另一方面又要对这些先行“案例”中暴露的问题时刻保持批判意识。我记得，在对“恒凌案例”的采访、跟踪中，对协议受让价格，对其中关联交易资产的评估程序，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以及背后的中小流通股东权益保护，与当时“恒通置业”的董事长杨博和张少杰有过多次较真的质询，因为原是熟人还颇为难堪。